四川省资阳市雁江区就业服务管理局2020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说明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2020年，雁江区就业局全面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以及市区人社部门的决策部署，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市相关决策部署，抓实抓好“稳就业、保居民就业”，扎实开展就业扶贫和退捕禁捕渔民就业创业工作，持续提升劳动者的就业创业能力，避免了大规模失业风险聚集，确保了全区就业局势总体稳定。

    2020年城镇新增就业7255人，完成目标任务6500人的111.62%，城镇登记失业率降低至3.7%。

具体工作情况：

一、稳就业

   一是开展失业动态监测。对全区38家重点企业开展失业动态监测，及时掌握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岗位增减情况、用工需求变化，以及岗位人员流失情况。

  二是开展企业稳岗补贴工作，支持企业发展，稳定就业局势。落实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政策，为企业减负，稳定就业，主动与税务部门对接，共享企业生产经营信息和缴纳失业保险费信息，充分利用大数据比对筛选符合条件企业名单，确保符合条件的企业应享尽享。共计发放稳岗补贴202家，发放金额504万，惠及职工1.6万人。发放经营困难且恢复有望企业稳岗返还13家，发放金额943.59万。

  三是开展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发放职业技能提升补贴118人，共计16.8万元。

  四是发放失业保险。进一步加强失业保险基金管理风险防控，保障基金安全。确保发放及时，保证失业人员待遇。发放城镇失业人员失业保险金588.94万元，代缴医疗保险204.2万元。发放失地农民失业保险金3723.3万元，代缴医疗保险1288.1万元；发放价格临时补贴3.29万人次，金额301.98万元。五是发放失业补助金1.2万人次，金额295.6万元。

    二、保居民就业

一是做好职业介绍，促进充分就业

疫情期间开展重点企业用工监测。2月，根据重点企业用工监测反馈情况，雁江区就业局安排6个就业招聘小分队，带着安井食品、南骏汽车等6家重点企业招聘信息，到17个乡镇，5个街道办事处，开展点对点“入户招聘”。参加招聘3000余人次，达成意向用工协议1243人。

针对取消“春风行动”现场招聘活动实际，积极筹办线上招聘活动。加大网络招聘会的宣传，积极引导企业和求职者利用网络聘才求职。印制四川e就业及资阳公共招聘网二维码海报3万份、区内外企业用工信息表1万份、发放手机短信15万条进行宣传。依托资阳公共招聘网开展“春风行动”线上招聘会，开展“春风行动暨就业扶贫”网络招聘活动，参与招聘企业135家，提供岗位4645个，覆盖宣传求职人群5万余人，达成求职意向4032人。

举办线下招聘会42场，提供岗位10500个，达成意向用工协议6432个。

携手企业走出去。携手“东进”、共建资（阳）大（足）人力社保协同发展示范区，带领本地企业到成都、大足等地参加招聘会5场， 提供岗位350个，高校毕业生达成意向用工协议207个，帮助企业聘得良才，助力企业发展。

二是开发公益性岗位，强化就业援助

针对疫情开发的268个临时性公益性岗位。针对贫困劳动力开发护林、乡村保洁、治安巡逻等公益性岗位 255 个；开发44个城镇公益性岗位，安置44名城镇就业困难人员及退役军人就业；针对退捕渔民开发公益性岗位55个，托底安置55名退捕渔民就业。

三是整合培训资源，提升就业能力

    开发“互联网＋培训”管理平台，鼓励职业院校、技工学校、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和企业开发网络培训课程，提供线上培训服务，支持企业利用各种优势资源组织职工开展线上培训，不断提升企业职工职业技能水平。资阳市鹏森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四川恒和鑫口腔科技有限公司等24家企业申请线上培训补贴，培训人员1853人，培训补贴111.479万元。

    举办技能培训9期304人，培训补贴15.24万元。

四是落实政策补贴，促进重点群体就业

大力开展见习工作。切实搞好离校2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以及16-24岁的失业青年的见习工作，帮助见习生增强工作经验，提升就业能力，促进充分就业。现有10家见习基地，针对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及失业青年见习提供见习岗位219个，吸纳118参加见习。

    落实各项就业扶持政策。四川信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等5家企业吸纳就业困难人员就业37人，给予岗位补贴、社保补贴合计29.21万元。

    对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组织下岗失业人员、返乡农民工到企业就业，并协助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参加社会保险的，按400元/人标准给予就业创业服务补助。申请就业创业服务补助共5家，申报334人，发放13.36万元。

    三、鼓励创业带动就业

    加大对高校毕业生创业培训力度。举办免费SYB创业培训12期，培训创业者337人，培训补贴40.44万元。对学员的创业意识、创业知识、创业经验等方法进行培养和传授，挖掘深度、拓宽广度，为高校学子以及众多创业者的创业路护航。

    提供创业贷款贴息。创业贷款贴息对象覆盖城镇登记失业人员、高校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返乡农民工等各类自主创业人员。共发放创业担保贷款,个体工商户101户，发放贷款1605万元，中小微企业贷款2家570万元，共计2175万元。

 发放创业补贴。鼓励大学生、贫困劳动力等以创业实现就业、创业带动就业、创业提升就业。贫困劳动力创业9人，已发放创业补贴9万元；高校毕业生创业10人，补贴正在审核中，预计发放创业补贴10万元。

     四、就业扶贫

    我区有贫困劳动力19404户33120人，其中劳动年龄内的有12145户24336人。劳动年龄内的贫困劳动力中，务农6029人，转移就业18089人，自主创业218人。实现了“每个有劳动力的贫困家庭至少有一人就业”的目标。

一是加大宣传力度，扩大政策知晓率。开展就业扶贫政策宣传50余次，发放就业扶贫宣传资料30000余份。充分利用电视台、手机短信等进行宣传。发送就业扶贫短信息20万条以上，有效扩大了政策宣传面。积极发挥各乡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的作用，将宣传中心下移。在各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设置就业扶贫政策宣传咨询点，随时为办事群众宣传就业扶贫政策。

    二是建立就业扶贫基地。大力吸纳贫困家庭劳动者，开发安井食品、旺鹭食品、南骏汽车、征峰鞋业、信泰物业、佳美物业为我区就业扶贫基地。6家扶贫基地累计吸纳71名贫困劳动力就业。鼓励信泰物业公司，佳美物业公司有针对性的吸纳“4050”人员就业，同时为其解决吃、住问题。

三是举办招聘会促进就业。广泛开展送岗位信息下乡活动，2020年共举办就业扶贫招聘会26场，累计提供岗位7800余个，达成意向用工协议1786个。

四是鼓励本地企业、专业合作社等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四川安井食品有限公司、四川省资阳市征峰胶鞋有限公司等12家企业，犁夫园家庭农场、慧兴水产养殖专业合作社2家生产经营主体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88人，给予奖补合计90.57万元。资阳市雁江区犁夫园家庭农场、四川成实天鹰水泥有限公司资阳分公司等10家生产经营主体吸纳了贫困劳动力53人并开展以工代训，申请补贴6.34万元。

五是用好政策鼓励外出就业。发放就业创业服务补助15名0.45万元。外出就业81人申请交通补贴1.395万元。

六是技能培训提升就业能力。开展职业技能免费培训，及生活费补贴。对有培训意愿的贫困劳动力每年至少提供一次免费职业技能培训，2020年共培训贫困劳动力411人，发放生活费补贴6.7万元。

七是开发公益性岗位托底安置就业。开发农村公益性岗位255个，安置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255人就业。

八是鼓励创业。有贫困劳动力创业9人，发放创业补贴9万元。

    九是就业扶贫挂牌督战，确保政策落实。今年以来，雁江区就业局认真贯彻省、市、区决策部署，统筹打好打赢就业扶贫挂牌督战，针对全区76个贫困村19404户33120名贫困家庭劳动力，重点围绕“一库五名单”、贫困家庭劳动力技能培训、开发贫困劳动力公益性岗位、贫困劳动力转移等工作，开展了三轮就业扶贫挂牌督战，最终实现“每个有劳动力的贫困家庭至少有一人就业”。通过督战，发现问题81个，已全部清零。

    五、退捕渔民就业服务

   我区有退捕渔民627人，其中需转产安置渔民464人。截止目前，已转产安置464人，其中：务农110人，企业吸纳183人，自主创业或灵活就业117人，公益性岗位安置54人，有就业意愿的退捕渔民全部实现就业创业，做到每周动态管理及时更新。

     一是摸排比对，及时更新，精准掌握退捕渔民情况。紧盯锁定退捕渔民，组织专人，积极发挥镇、村人社服务平台作用，通过实地摸排、数据比对等方式，准确掌握我区退捕渔民基本情况。对有就业意愿的劳动年龄内人员，纳入重点就业帮扶对象，开展就业帮扶。安排专人做好“长江流域重点水域退捕渔船管理信息系统”和“退捕渔民安置保障实名制动态帮扶信息系统”的数据录入和动态更新，对暂无就业意愿的，定期跟踪，及时动态更新就业需求。

     二是开展技能培训。按照（资雁府发〔2020〕9号）文件明确的《雁江区2019年年审合格船舶花名表》，将法定劳动年龄内的渔民纳入技能培训范围，开设退捕渔民专班。主要采取集中授课、专题辅导、实践操作、跟踪服务等方式，共培训46人。

    三是开拓岗位，推进转岗就业。 将有就业意愿的退捕渔民全部纳入就业援助范围，有针对性地开展岗位推介、就业指导服务。通过积极联系企业，开拓就业岗位，举办大型招聘会1场，参加企业61家，提供岗位3500个，工种40余个。在常态化疫情防控前提下，做好“面对面”线下招聘，“点对点”线上信息推送。积极宣传资阳公共招聘网，为退捕渔民提供网络招聘渠道，实现更方便的求职。

    四是公益性岗位托底安置。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全省长江流域禁捕有关工作的通知》（川办函〔2020〕42号）精神，积极开发公益性岗位，用于安置退捕渔民。根据难以实现就业的退捕渔民需求，开发巡江员、护鱼员、保洁保绿员等岗位。共开发退捕渔民公益性岗位54个，托底安置54名退捕渔民就业。

## 二、机构设置

　雁江区就业服务管理局是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领导职数一正两副，编制16人，在职15人，内设办公室、财务股、失业保险股、稽核股、劳务管理股、就业指导股等股室。

#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收入7027.89万元，比2019年11232万元减少4204.11万元，主要变动原因是由于失地农减少。2020年度支出总计9177.83万元。与2019年相比，增加了2614.08万元，增涨39.83%，主要变动原因是新办失地农民新增加了支出。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收入合计7027.8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678.11万元，占38.1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349.78万元，占61.8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支出合计9177.83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65.5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8.8万元，节能环保支出631万元，城乡社区支出6800万元，农林水支出355.4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7.05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收入7027.89万元，比2019年11232万元减少4204.11万元，主要变动原因是由于失地农减少。2020年度支出总计9177.83万元。与2019年相比，增加了2614.08万元，增涨39.83%，主要变动原因是新办失地农民增加了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377.8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5.91%。与2019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1960.36万元，增长469.58%。主要变动原因为厉行节约。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377.83万元，包括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支出（类）0万元，占0%；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365.55万元，占57.43%；卫生健康支出8.8万元，占0.37%；节能环保支出631万元，占26.54%，农林水支出355.43万元，占14.94%，住房保障支出17.05万元，占0.7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2377.83万元，完成预算85%。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支出决算为1365.55万元，完成预算96.5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为：人员变动。

其中： 258.09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工资发放、单位一般运行、退休职工活动费用支出，失业保险征收工作，人力资源市场日常运行工作等；30.94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养老保险缴纳和退休人员福利费等；1076万元主要用于再就业资金项目，主要用于公益性岗位人员岗位补贴、公益性岗位人员社会保险补贴、失业人员职业介绍补贴、失业人员职业培训补贴、鉴定补贴、大学生创业补贴等；0.52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其他社会保障支出。

2.卫生健康支出:支出决算为8.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3.节能环保支出：支出决算为631万元，完成预算65.9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为：预算年末到达 用于中央财政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用于稳定就业

4.农林水支出:支出决算为355.43万元，完成预算88.0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为：贴息跨年度决算。用于创业担保贷款贴息166.83万元和补充创业贷款基金188.60万元。

5.住房保障支出:支出决算为17.05万元，完成预算96.3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为：人员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80.7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49.5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31.1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15万元，完成预算3.5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15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

3.公务接待费支出0.15万元，完成预算3.5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9减少0.42万元，下降73.6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6800万元。主要用于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1.18万元，比2019年增加9.33万元，增加42.70%。主要原因是：经费标准提高。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需核实）**

2020年，资阳市雁江区就业服务管理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需核实）**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资阳市雁江区就业服务管理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指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2080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反映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080101—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080109—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反映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20801111—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反映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的支出。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210—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4.221—住房保障支出：指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的支出。

22102—住房改革支出：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5.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 附件1

资阳市雁江区就业服务管理局

关于2020年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

报 告

区财政局：

为深入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根据《资阳市雁江区财政局关于印发<雁江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资雁财发〔2020〕146号）规定，安排人员对局2020年度市级部门支出绩效进行了客观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组成

资阳市雁江区就业服务管理局是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

（二）机构职能

我局主要负责全区就业创业工作、失业保险金征收和发放、人力资源市场、失业动态监测、就业扶贫等工作。

（三）人员概况

资阳市雁江区就业服务管理局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核定编编人数16人，2020年末实有人数15人，退休11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我局2020年年初预算收入7076万元，财政资金拨付按进度足额、及时到位。

1.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0年我局财政资金共支出707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4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本单位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会保障等人员经费以及工会经费、福利费等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6802万元，保障我局完成各项目标任务等经费支出。

三、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自评工作组织领导

我局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确保自评有效有序开展.

1. 自评方式、方法、重点等

自评方式主要是对照年初预算确定的绩效信息检查基本支出、项目支出有关账目，收集整理支出相关资料，重点审查资金是否符合规定支出范围；预算执行进度是否及时、合理;是否完成年初确定的预算绩效目标等，根据各业务科室工作总结进行分析，形成评价结论。

四、评价结论

2020年，我局以预算绩效目标实现为导向，及时确定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职能到科室，并明确专人负责。同时，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切实提升自评质量，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取得新成效。一是抓好绩效目标编制，及时报送绩效目标。按照市财政局统一要求，在编制2020年部门预算时，我局按照《预算法》和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编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二是探索绩效跟踪监控，加强过程监控。按照财政“项目资金和人员基本支出进度达到时间过半，支出进度过半”要求，我局按照工作需要及时支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三是深入开展部门支出绩效评价，形成自评报告。四是健全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职责分工，努力提高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局对2020年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行了自评考核，自评分数94分。

五、绩效分析

（一）指标分析

根据2020年度本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逐项打分自评，扣分主要在于结转结余率增长过大，原因主要是失地农民失业保险金由于政策变动，预计2020年办理的人员未及时办理。

（二）综合绩效分析

1．部门职能履行情况。2020年,全区城镇累计新增就业7255人，完成率为目标任务6500的111.62%； 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1098人，完成率为目标任 9800人的112.04%；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288人，完成率为目标任务260人的110.77%。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7%以内。发放创业担保贷款101户，共计1605万元。

2．部门履职有效性。2020年，雁江区就业局全面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以及市区人社部门的决策部署，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市相关决策部署，抓实抓好“稳就业、保居民就业”，扎实开展就业扶贫和退捕禁捕渔民就业创业工作，持续提升劳动者的就业创业能力，避免了大规模失业风险聚集，确保了全区就业局势总体稳定。

3．部门职能实现程度

一是开展失业动态监测。对全区38家重点企业开展失业动态监测，及时掌握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岗位增减情况、用工需求变化，以及岗位人员流失情况。开展企业稳岗补贴工作，支持企业发展，稳定就业局势。落实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政策，为企业减负，稳定就业，主动与税务部门对接，共享企业生产经营信息和缴纳失业保险费信息，充分利用大数据比对筛选符合条件企业名单，确保符合条件的企业应享尽享。共计发放稳岗补贴202家，发放金额504万，惠及职工1.6万人。发放经营困难且恢复有望企业稳岗返还13家，发放金额943.59万。开展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发放职业技能提升补贴118人，共计16.8万元。发放失业保险。进一步加强失业保险基金管理风险防控，保障基金安全。确保发放及时，保证失业人员待遇。发放城镇失业人员失业保险金588.94万元，代缴医疗保险204.2万元。发放失地农民失业保险金3723.3万元，代缴医疗保险1288.1万元；发放价格临时补贴3.29万人次，金额301.98万元。五是发放失业补助金1.2万人次，金额295.6万元。

二是做好职业介绍，促进充分就业。疫情期间开展重点企业用工监测。2月，根据重点企业用工监测反馈情况，雁江区就业局安排6个就业招聘小分队，带着安井食品、南骏汽车等6家重点企业招聘信息，到17个乡镇，5个街道办事处，开展点对点“入户招聘”。参加招聘3000余人次，达成意向用工协议1243人。

针对取消“春风行动”现场招聘活动实际，积极筹办线上招聘活动。加大网络招聘会的宣传，积极引导企业和求职者利用网络聘才求职。印制四川e就业及资阳公共招聘网二维码海报3万份、区内外企业用工信息表1万份、发放手机短信15万条进行宣传。依托资阳公共招聘网开展“春风行动”线上招聘会，开展“春风行动暨就业扶贫”网络招聘活动，参与招聘企业135家，提供岗位4645个，覆盖宣传求职人群5万余人，达成求职意向4032人。

举办线下招聘会42场，提供岗位10500个，达成意向用工协议6432个。

携手企业走出去。携手“东进”、共建资（阳）大（足）人力社保协同发展示范区，带领本地企业到成都、大足等地参加招聘会5场， 提供岗位350个，高校毕业生达成意向用工协议207个，帮助企业聘得良才，助力企业发展。

针对疫情开发的268个临时性公益性岗位。针对贫困劳动力开发护林、乡村保洁、治安巡逻等公益性岗位 255 个；开发44个城镇公益性岗位，安置44名城镇就业困难人员及退役军人就业；针对退捕渔民开发公益性岗位55个，托底安置55名退捕渔民就业。

三是鼓励创业带动就业。加大对高校毕业生创业培训力度。举办免费SYB创业培训12期，培训创业者337人，培训补贴40.44万元。对学员的创业意识、创业知识、创业经验等方法进行培养和传授，挖掘深度、拓宽广度，为高校学子以及众多创业者的创业路护航。 提供创业贷款贴息。创业贷款贴息对象覆盖城镇登记失业人员、高校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返乡农民工等各类自主创业人员。共发放创业担保贷款,个体工商户101户，发放贷款1605万元，中小微企业贷款2家570万元，共计2175万元。发放创业补贴。鼓励大学生、贫困劳动力等以创业实现就业、创业带动就业、创业提升就业。贫困劳动力创业9人，已发放创业补贴9万元；高校毕业生创业10人，补贴正在审核中，预计发放创业补贴10万元。

六、问题分析

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时间较短，单位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认识还不充分，部分业务股室对绩效管理理解不足，绩效目标设置和细化有待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政策性强，专业要求高，加上缺乏系统培训，我局负责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人员专业能力和素质有待进一步提高。

七、建议

建议财政部门加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指导和培训，培训应包括各单位业务股室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仅靠财务人员绩效管理工作实效难以进一步提高。

**就业创业补助资金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就业创业补助资金项目）

1.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背景：雁江区就业局是主管全区就业创业工作部门，负责全区就业创业工作的组织领导及综合协调工作。

2、项目内容：促进就业创业工作。

3、项目范围：雁江区范围内。

4、组织架构：项目成立了以分管领导为组长，各相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确保项目有效有序开展，就业局负责项目立项及预算申请，人社局负责审核，财政局负责预算审核及拨付，雁江区就业局负责项目实施。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项目总体评价（包括项目评价得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指标评价内容** （公式计算结果＝x） | | **得分** |
|
|
| （25分） 项目决策 | （6分） 绩效目标 | 目标内容 | 2 | 项目预期提供的产品、服务、效益或其他目标明确,即绩效目标实际明确个数/应当明确个数×100% | | 2 |
| 进度计划 | 2 | 项目计划实施进度明确 | | 2 |
| 目标匹配 | 2 | 绩效目标设定符合实际需求的抽样项目点个数/抽样项目点总数×100% | | 2 |
| （10分） 决策依据 | 政策依据 | 2 | 项目符合中、省、区决策部署；符合当前经济社会发展需要 | | 2 |
| 实施规划 | 2 | 连续性项目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 | | 2 |
| 2 | 实施规划符合实际，并根据情况变化适时调整 | | 2 |
| 管理制度 | 2 | 制定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 | 2 |
| 2 | 项目资金分配决策程序明确 | | 2 |
| （4分） 资金分配 | 分配方法 | 2 | 资金分配方法是否科学合理 | | 2 |
| 分配过程 | 2 | 分配过程符合相关规定 | | 2 |
| （5分） 分配结果 | 审核把关 | 3 | 符合申报条件的抽样项目点个数/抽样项目点总数×100% | | 3 |
| 资金集中 （均衡） | 2 | 集中 | 财政资金占项目资金总额比重较小项目个数/项目总数×100% |  |
| 均衡 | 按实际分配结果选择客观因素测算验证资金分配方法制定、分配要素设定、基础数据应用、测算依据选取等是否科学合理（2分） | 2 |
| （15分） 项目管理 | （4分） 资金到位 | 分配时效 | 1 | 区级财政部门按规定及时分配资金 | | 1 |
| 1 | 区级主管部门按规定及时分配资金 | | 1 |
| 资金拨付 | 2 | 按规定及时拨付资金 | | 2 |
| （3分） 资金管理 | 使用范围 | 1 | 专款专用 | | 1 |
| 支付依据 | 1 | 资金支付依据符合规定，即支付依旧合规资金量/资金总量×100% | | 1 |
| 开支标准 | 1 | 资金开支标准符合规定，即开支标准合规资金量/资金总量×100% | | 1 |
| （4分） 财务管理 | 财务制度 | 2 | 财务制度健全，管理规范 | | 2 |
| 会计核算 | 2 | 会计核算规范 | | 2 |
| （4分） 组织实施 | 项目调整 | 1 | 项目调整严格履行相关手续 | | 1 |
| 投资变更 | 1 | 项目投资变更额/项目总投入×100% | | 1 |
| 制度执行 | 2 | 严格执行项目有关制度规定 | | 2 |
|  | （15） 项目完成 | 完成数量 | 3 | 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 | | 1.8 |
| 完成质量 | 4 | 符合绩效目标设定的验收标准，达到行业基准水平 | | 4 |
| 完成时效 | 4 | （实际完成时间-绩效目标设定完成时间）/绩效目标设定完成时间×100% | | 4 |
| 完成成本 | 4 | （实际完成成本-预计完成成本）/预计完成成本×100% | | 3.2 |
|  | 经济效益 | 10 | 反映相关产出对经济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和效果，根据项目实际细化具体指标。 | | 10 |
| 社会效益 | 10 | 反映相关产出对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和效果，根据项目实际细化具体指标。 | | 10 |
| 生态效益 | 10 | 反映相关产出对自然环境带来的影响和效果，根据项目实际细化具体指标。 | | 0 |
| 可持续效益 | 10 | 反映相关产出带来影响的可持续期限，根据项目实际细化具体指标。 | | 0 |
| 满意度（5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5 | 反映服务对象或项目受益人对相关产出及其影响的认可程度，根据项目实际细化具体指标。 | | 5 |

**三、项目实施情况**

**（一）项目决策。**

1．绩效目标情况。

目标1：资金按规定用于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助、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等支出以及经省人民政府批准的其他支出项目。 目标2：确保完成年度城镇新增就业目标任务。  
目标3：确保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保持在目标范围内。

2．决策依据情况。

全区就业整体情况和就业困难人员个人意愿。

3．资金分配情况。

按照民生工程下达任务进行资金分配

**（二）项目管理。**

1．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全部到位。

2．资金管理情况。

就业创业补助资金管理建立了科学合理、层次清晰、分工明确、覆盖全面的资金管理制度体系；健全了财政资金到位和管理使用的监督机制。对具体资金使用到位的使用状况进行监督检查，对项目负责人的要求具体、明确。

我区就业创业补助资金使用的各个环节是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相关类别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建立了资金使用和监管的职责机制,采用资金运行全程监控等管理手段进行资金的有效管理，做到项目资金专账核算、专款专用、专人负责,没有存在虚列支出、重复列支、提前列支的情况。

我区就业创业补助资金实行财政专户管理，规范财务核算，做到账务及时、准确、清楚。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使用有关文件，没有出现截留、挤占、挪用、贪污和骗取专项资金的状况，并按照上级相关文件和财务制度规定，加强资金监管，确保专款专用。

3．组织实施情况。

我区坚持按照省、区有关就业创业补助资金使用的文件规定，加强就业创业补助资金使用的监管。严格按照规定条件和申办流程，按照不同的补贴项目，经用人单位或培训机构等提出申请，区就业局初审，区人社局复审，区财政局复核拨付到各申请单位,没有存在转移项目资金、没有存在以拨代支、虚报项目完成额等情况。

专项资金支付流程如下：

1.职业培训补贴。培训机构提出开班申请，提交开班计划→审核资料→组织开班，实名认定培训人员→中途抽查→组织结业考试和职业技能鉴定→验收，申报、拨付资金。

2.公益性岗位及其他补贴。用人单位提交补贴申报材料→区就业局初审→区人社局复审→区财政局复核，拨付资金。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 | | | | | | |
| （2017年度） | | | | | | | |
| 专项（项目）名称 | | | 就业创业补助资金 | | | | |
| 中央主管部门 | | |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 | | | |
| 地方主管部门 | | | 雁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实施单位 | 雁江区就业服务管理局 | |
| 项目资金（万元） | | |  | 全年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 执行率（B/A) |
| 年度资金总额： | 1096 | 1196 | | 100.00% |
| 其中：中央补助 | 975 | 975 | | 100.00% |
| 地方资金 | 121 | 121 | | 100.00% |
| 其他资金  （包括结转结余）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年初设定目标 | | |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
| 目标1：资金按规定用于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助、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等支出及经省人民政府批准的其他支出项目。 目标2：确保完成年度城镇新增就业目标任务。 目标3：确保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保持在目标范围内。 | | | | 基本完成目标 | | |
| 绩效指标 | 一级 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年度指标值 | 全年完成值 |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
| 产 出 指 标 | 数量指标 | 享受职业培训补贴人员数量 | | 210 | 210 |  |
| 享受职业技能鉴定补贴人员数量 | | 210 | 210 |  |
| 享受社会保险贴人员数量 | |  | 580 |  |
|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补贴人员数量 | |  | 576 |  |
| 享受就业见习补贴人员数量 | |  | 14 |  |
| 质量指标 | 职业培训补贴发放准确率 | | ≥95% | 100% |  |
| 接受职业培训后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专项能力证书、培训合格证书）人员的比率 | | ≥80% | 90% |  |
| 社会保险补贴发放率 | | ≥95% | 100% |  |
| 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率 | | ≥95% | 100% |  |
| 就业见习补贴发放率 | | ≥95% | 100% |  |
| 时效指标 |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 | ≥95% | 100% |  |
|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 | ≥95% | 100% |  |
|  | |  |  |  |
| 成本指标 | 职业培训补贴人均标准 | | 1000元 | 937 |  |
| 技能鉴定补贴人均标准 | | 180元 | 150 |  |
| 社会保险补贴人均标准 | | 原则不超过用人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费的2/3 | 6420 |  |
| 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 | 参照当地最低工资 | 960 |  |
| 效 益 指 标 | 经济效益 指标 |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 | 5310 | 6721 |  |
| 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 | | ≤4.5% | 3.90% |  |
| 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 | 770 | 977 |  |
| 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 | | 250 | 315 |  |
| 社会效益 指标 |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 | ≥95% | 100% |  |
|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 | | ≤2起 | 0 |  |
|  | |  |  |  |
| 生态效益 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 | ≥85% | 98% |  |
| 就业扶持政策经办服务满意度 | | ≥90% | 99%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 | | | | | |

**（二）项目效益情况。**

根据各类资料和资金使用情况分析，2020年就业创业补助资金的使用达到预期目标。2020年,全区城镇累计新增就业7255人，完成率为目标任务6500的111.62%；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1098人，完成率为目标任务980人的112.04%；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288人，完成率为目标任务260人的110.77%。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7%以内。发放创业担保贷款101户，共计1605万元。

五、评价结论及存在问题

**（一）评价结论。**

**综合以上情况，就业创业补助资金的使用达到了预期的效益。**

**（二）存在问题。**

1.我区人口基数大，但大部分青壮年劳动力都外出务工，居家留守多为老人、妇女或无劳动能力的人员，这类人员无强烈培训和就业意愿，导致参加培训的对象人数不足。

2．大学创业补贴文件规定每人一万元，没有项目差异，导致大学生申请此项补贴的意愿不高。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